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开展 2021 年广东省企业科技特派员 政策宣贯与实操培训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工商务局、有关单位: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开展 2021 年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的通知》(粤科函专字〔2021〕1062 号,见附件),为进一步提高政策知晓度和扩大宣传面,梅州市科技局联合华南技术转移中心,采用线上直播方式召开 2021 年省企业科技特派员工作宣贯会,请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组织有关单位积极参加。具体通知如下:

一、会议时间

2021 年 9 月 16 日周四 09:30-11:00

二、组织机构

指导单位: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

主办单位: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承办单位: 华南技术转移中心

三、会议内容

(一) 2021 年广东省企业科技特派员政策解读;

(二)2021年广东省企业科技特派项目实施平台介绍与系统实操培训;

(三)现场答疑。

四、参加对象

满足发榜企业条件的企业中层以上管理人员。

发榜企业条件:在广东省内进行注册登记、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业或社团组织,满足以下条件之一:

- 1.在有效期内的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 2.已入库并在有效期内的科技型中小企业;
- 3.已入驻国家级或省级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大学科技园的初创科技型企业;
- 4.有技术研发需求的传统工业企业;
- 5.外籍和港澳台高层次人才注册成立的企业;
- 6.科技类民办非企业性质的专业技术机构且主管部门为地级以上市科技行政部门。

五、参会方式

添加华南技术转移中心客服二维码,回复所属地市名称(如:梅州),加入地市专属微信群获取线上宣贯会链接。

客服二维码:



微信号: sctccxt

六、联系方式

“华转网”业务受理: 13392615374、19902274880

“华转网”技术支持: 13378451894

社会发展科技科: 0753-2259887

附件: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开展 2021 年企业科技特派员
工作的通知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 9 月 13 日